

济南市莱芜区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区政府办公室综合各功能区、各镇（街道）和区政府各部门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而成。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aiwu.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531—76117870，电子邮箱：lwqzfbzgw@jn.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莱芜区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提升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以公开促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

务型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

1、围绕中心工作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1）聚焦中心工作加强信息主动公开。认真落实区委“1267”工作思路，重点围绕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扩大有效投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重大科技创新工程等领域加强信息公开。通过区政府网站重点任务信息公开目录，集中公开动能转换提升行动目标任务、新旧动能转换竞赛活动等信息，营造了关注新旧动能转换的浓厚氛围。通过区政府网站乡村振兴目录，对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支持政策、工作动态等进行了重点发布和解读。

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	
发展现代高效农业，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	2020-12-21
新旧动能转换竞赛活动情况	2020-11-25
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	2020-09-08
关于建立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投资项目储备库的通知	2020-06-12
2020年度莱芜区动能转换提升行动目标任务	2020-03-12
更多	
乡村振兴	
农业生产中的新模式新应用	2020-12-30
莱芜区多举措应对严寒天气	2020-12-30
莱芜区精准施策全力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2020-12-21
培植智慧农业 助力“互联网+农业”	2020-12-17
和庄镇乡村文化振兴	2020-12-10

着力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推动涉及教育、就业、医疗和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信息公开。推进财政信息

社会救助政策、保障标准办理流程。及时公开了困难老年人、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孤儿和重点困境儿童的资金发放情况，推动社会福利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推进社会保险和就业创业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了社会保险和就业创业的相关制度、政策、标准、经办流程，编制发布了《莱芜区社会保险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和《莱芜区就业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为有序深化社保和就业领域信息公开提供了坚实基础。



莱芜区就业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发布日期：2020-12-22 16:09

信息来源：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浏览次数：13次

字体：【大 中 小】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部门	科室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县级	
A1. 就业信息服务	B1. 就业创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山东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莱芜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	就业科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 岗位信息发布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莱芜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	就业科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3. 求职信息登记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莱芜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	就业科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依托区政府网站教育信息目录和莱芜教育和体育专题，及时公开了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学前教育、民办教育监管、教育督导信息、教育经费与收费、困难学生资助等信息。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围绕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加大了医疗服务、基层医疗卫生健康机构综合实绩考核等方面信息公开力度。

多渠道公开脱贫攻坚、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落实

情况，助力“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胜利。推进精准脱贫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区政府网站扶贫脱困目录，及时公开了扶贫政策、工作动态。根据《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印发〈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按照“谁分配、谁使用、谁公开”原则，认真梳理涉及扶贫资金项目有关信息，把握关键环节，细化公告公示内容，确保公告公示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推进污染防治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区政府网站环境保护目录，实时发布全区各镇（街道）环境空气质量信息。严格落实水环境质量信息发布，及时发布主要河流水质情况、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状况、供水厂出水安全状况、水龙头出水安全状况。大力推动污染源监管信息公开，及时发布了重点污染企业信息。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域信息公开。围绕继续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着力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推进金融改革开放、稳妥处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等方面，强化底线思维，及时依法公开了相关信息。

（2）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做好政务信息公开。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标准，以监管规则标准的确定性保障市场监管的公正性。行政审批服务部门进一步优化了窗口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精准、便捷的政策咨询。注重提高政务服务的透明度、便利度，在政府网站、新闻媒体等平台发布涉企政策，公开惠企政策申请条件、申报材料清单、办理流程、承办部门联系方式、申请起止时间等信息。按季度梳理涉企政策，集

中向辖区企业推送。精简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规范涉企收费和中介服务，按规定公示本地区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及时发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组织各门单位梳理证明事项清单并公布，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关于公布区直部门证明事项实施清单的公告

发布日期：2020-07-24 09:39

信息来源：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浏览次数：65次

字体：【大 中 小】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按照济南市打造“无证明城市工作”部署，经过部门梳理和修订，现将莱芜区直部门证明事项实施清单向社会公布。本次公布的证明事项实施清单涉及20个区直部门，共计749项证明事项，实行动态管理，由区司法局统一对外公布。在莱芜区范围内，各级政务服务部门对未列入实施清单的证明事项，一律不得向群众和企业索要，实现清单之外无证明。

附件：莱芜区直部门证明事项实施清单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2020年7月20日

提高经济政策执行效果和发布质量，加强对基层一线政策执行人员的政策解读培训，确保减税降费等各项经济政策在实际执行环节不遗漏不走样。建设“政法护航工作站”专题专栏，增强经济政策解读回应渠道的权威性，进一步提升了解读回应实际效果。



专题栏目	服务保障
<p>山东重工（济南莱芜）绿色智造产业城项目 “政法护航工作站”</p> <p>为在更高水平上营造全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按照“服务一个项目、树牢一种理念、打造一个品牌、形成一种效应”的工作思路，经莱芜区委政法委员会全体会议研究，决定在山东重工（济南莱芜）绿色智造产业城项目设立</p>	<p>联系我们：+86-0531-76114453</p> <p>服务邮箱：sdzglwzfh@163.com</p> <p>今日天气 晴 8~-2℃ 01/26 庚子年腊月初十四</p>

(3) 聚焦疫情防控做好公共卫生信息公开。融合信息发布

渠道，按照党委政府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部）相关要求，坚持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信息发布工作，各级各部门负责人带头主动发声，帮助群众及时了解相关工作动态。积极推进疫情防控资金物资来源、分配和使用情况等信息公开，开设专题专栏，



及时发布复工复产复学疫情防控信息，全方位解读国家、省、市、区支持疫情防控保供、企业纾困和复工复产复学等重要决策部署，推动各项政策全面落地见效。加强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公开和公共卫生知识普及，强化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发布。

（4）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做好政策发布和解读回应。加强舆论引导，全面阐释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各项政策举措及效果，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扩宽发布渠道，丰富内容形式，充分展现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长期向好态势，有效提振了市场信心。实时发布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等社会民生政策信息，释放更多积极信号，为实现 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了良好舆论环境。

2、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

(1) 推进行政决策公开。研究制定并发布《莱芜区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明确了承办单位、决策依据、决策程序、实施计划等，做好重大决策预公开工作。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运用图片、图表、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将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新旧政策差异等进行精准解读，使公开的信息更加可读、可视、可享。在完成《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发布的同时，运用图解方式进行解读，扩大了政务公开的影响力。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密切跟踪市场对相关政策的反应，加强舆情监测和研判，落实政务舆情回应责任，做到主动发现、及时处置。常态化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等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和部门办公会议。为进一步推进透明政府、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在区政府第74次常务会议上，邀请了4位市民代表参与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的决策讨论。对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政



府及其部门制定的政策，除依法需要保密的以外，及时进行了公开。



持续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12月17日上午，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举办了“以公开促服务”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了10余名群众代表和企业代表走进政务服务大厅，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及时查找办事堵点、痛点、难点，不断提升群众和企业满意度和获得感。

(2) 推进行政管理和服务公开。全面梳理编写公布了各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更新完善权责清单。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建立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平台，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互联网+监管”和“信用监管”等监管信息公开。在区政府网站开设“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及时发布相关部门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抽查计划、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建立健全信用监管机制，将检查处置结果通过

“信用中国（山东济南）”网站公示。做好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政务大厅“一窗受理”、民生服务“一链办理”、重点高频民生事项“掌上办”、优化政务服务流程等方面的信息公开，推动各级各部门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等场所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并提供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等服务。健全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定期公开政务服务情况、企业群众评价和差评处理结果。

（3）推进行政执行和结果公开。定期公开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以及民生实事项目、重大工程项目执行情况，做好督查和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公开工作。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要求，全区各部门单位高度重视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全区政府系统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102件，承办政协提案120件，办复率均为100%。同时在区政府网站设立专栏，集中发布了全区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

莱芜区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

建议和提案总体情况 更多+

- 【区自然资源局】莱芜区自然资源局2020年人大、政协提案办理总结情况 12-10
- 【区政府办公室】2020年济南市莱芜区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情况 12-09
- 【区政府办公室】2020年济南市莱芜区人大建议办理工作情况 12-09
- 【区卫生健康局】莱芜区卫生健康局对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2020104095... 11-27
- 【区交通运输局】莱芜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建议和提案总体情况 06-17
- 【区政府办公室】2019年济南市莱芜区政协提案工作情况 12-01
- 【区政府办公室】2019年济南市莱芜区人大建议办理工作情况 12-01
- 【区交通运输局】莱芜区城乡交通运输局2019年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汇报 12-17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 更多+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更多+

-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莱芜区工信局对区人大... 08-21
- 【区交通运输局】莱芜区城乡交通运输局... 12-11

建立重大决策执行效果跟踪反馈和后评估机制，积极开展决策执

行效果评估，科学评价政策落实效果，并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

3、促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全覆盖

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0〕46号）要求，配合市政务公开办开展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工作。下发《济南市莱芜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莱芜政办字〔2020〕11号），要求各部门单位聚焦权力运行的关键环节、关键岗位，围绕市级确定的26个重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结合本级政府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2020年已编制完成全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并通过区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



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 区级政务公开标准化清...	
▸ 镇街级政务公开标准化...	
• 莱芜区扶贫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税收管理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食品药化监管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救灾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安全生产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卫生健康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涉农补贴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城市综合执法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 莱芜区市政服务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	2020-12-22

（二）依申请公开

近年来，广大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越来越信任，向政府机关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大幅增长。为进一步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合法性、规范性，区政府办公室多次召开培训研讨会，加深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理解，把握好落实的方向和原则。一是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完善依申请公开的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工作程序，坚持“工作机构受理，业务部门协查，重大问题会商，法制部门审查，主管领导签发”的工作流程，切实做到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有据、严谨规范。二是指导全区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统一答复文书各要素，避免因程序失当引发行政争议。

1.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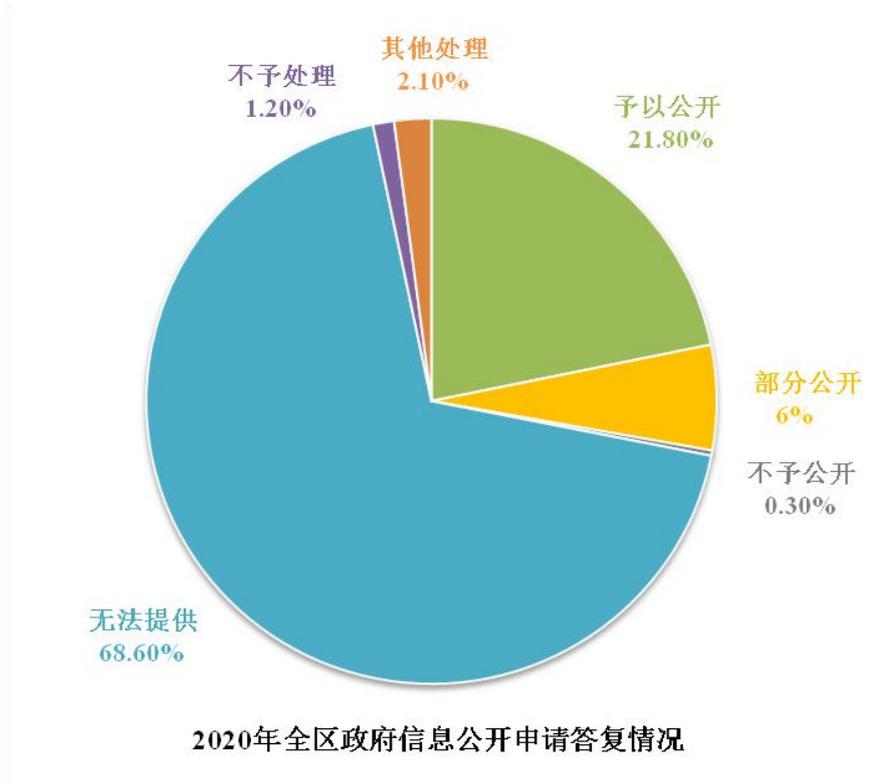
2020年，全区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31件，同比增长164.8%。

申请内容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征地补偿、房屋拆迁、棚户区改造、社会保障、政策文件等方面。

申请处理情况：本年度，全区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31件。在答复的申请中：

- 予以公开72件，占21.8%；
- 部分公开20件，占6%；
- 不予公开1件，占0.3%；
- 无法提供227件，占68.6%；
- 不予处理4件，占1.2%；

其他处理 7 件，2.1%。



其中，不予公开 1 件，属于行政查询事项；在无法提供的 227 件中，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的 226 件，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的 1 件；不予处理的 4 件为重复申请。

收费和减免情况：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的《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本年度全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2.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0 年，全区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13 件，同比增长 3.3 倍。其中，结果维持 1 件、纠正 10 件、撤回终止 2 件，分别占 7.7%、76.9%、15.4%。

全区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未经复议直接提起行政诉讼 1 件，与上一年度持平。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制度建设。严格执行《莱芜区政务公开工作规则》的规定，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行政机关澄清虚假或不完整信息等工作规定。要求各部门对拟在区政府网站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和合理。二是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对不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不利于优化营商环境，不利于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2020 年共清理规范性文件 1 件。

（四）平台建设

1、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一是规范专题公开。根据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对建议提案办理、政府公报、政府文件、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行政执法公示等进行分级分类，集中展示，提升了公开集群和扩散效应。建立政府文件平台，栏目类型分为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文件、规范性文件两大类，实现了多种形式的分类或高级查询。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建设了专栏集中公开，并实时更新建议提案办理的进展情况。同时，做好政府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会议公开等目录的内容维护，创新政务公开多元展现模式，并将法定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

位。二是加强政府网站无障碍访问能力建设，提升网站的可感知性、可操作性、可理解性及兼容性。开展 IPV6 升级改造，政府门户网站全面支持 IPV6 访问接入。三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规范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统一命名为“政府信息公开”，在网站首页位置展示。专栏涵盖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4 部分，页面设计根据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的参考方案进行了完善。



2、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发展。加快推进清理整合政务新媒体，严格内容发布审核，严把政治关、法律关、保密关、文字关。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明确政务新媒体功能定位，以内容建设为基础，强化发布、传播、互动、引导、办事等功能。2020 年，“生态莱芜”微信公众号订阅量超

过8万，共发布信息2200余。“莱芜教育”微信公众号订阅量为3万3，在济南市教育系统公众号中影响力排名第二，获得“济南教育政务新媒体综合力十强”称号。

3、推进政府公报有序发展。进一步增强政府公报规范性，加快推进政府公报数字化工作。突出政府公报权威性，使其在多样化的传播渠道中更好地发出政府权威声音。提高政府公报时效性，缩短出刊周期，优化出刊方式。强化政府公报服务公众功能，做好政府公报的赠阅发行。2020年，通过区政府网站共发行政府公报4期。



4、推进其他公开形式创新发展。积极搭建公众参与平台，运用电视、广播、报刊等传统媒体，发布政策法规、预警信息、公示公告等政府信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在全区各级行政服务大厅等设立公共查阅点，解决了信息公开“最后一公里”难题。

(五) 监督保障

1、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调整了由常务副区长分工负责、15个单位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加强了政务公开领导力量，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指导推进。各部门单位也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理顺完善了领导体制、工作机制，明确了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了专职工作人员。



2、完善制度规范。各部门单位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责任追究、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按要求高质量做好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报送和发布工作。继续完善各级各部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并动态调整更新。完善了政务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等方面的相关制度，对政务信

息实施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定期对本单位不予公开的信息以及依申请公开较为集中的信息开展全面自查，及时公开了应公开未公开的信息。

3、强化考核督查培训。一是不断完善考核体系。在将政务公开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的基础上，建立月评估机制，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周期检查，并反馈问题清单，严格促进工作落实。二是加强业务培训。一方面将学习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并列入公务员初任培训的必修课内容。另一方面抓好业务骨干培训，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组织召开了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会议，部署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7	6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6	增 84	15378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77	减 22	599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66	增 41	1804

行政强制	91	减 3	6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	减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59	18618.37 万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1						33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2						7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0						2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26						22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4						4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7						7	
	(七) 总计	331						33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10	2	0	13	0	1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今年以来，政务公开的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明显提升，但与法治政府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主动公开质量有待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力度不足，解读习惯“一篇通稿打天下”。二是公开意识有待提高。部分单位未充分认识到公开是法定职责，缺乏公开的主动性和责任感，公开随意性大，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仍需完善。三是工作机构有待完善。个别单位没有专职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工作人员以兼职

居多，且更换频繁，缺乏专业化的公开人才。

（二）改进措施

1、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一是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进一步推动办文办会公开，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涉及社会管理、重大改革、民生领域的文件和会议全部向社会公开。二是紧抓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推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快行政执法信息公开，突出做好社会公益事业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扩大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三是推进解读回应公开。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全面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文件，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审签、部署。积极采用音频视频、卡通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进行全方位解读，提高解读质效。

2、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守程序规范和实体规范，推动全区依申请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协查的准确性、全面性，防止出现因协查不力引发败诉的情况。完善疑难案件办理的会商机制，提高答复的精准度。

3、健全公开保障机制。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建立完善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与宣传、网信、政务服务、大数据管理、融媒体中心等单位的协调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二是加大培训力度，邀请政府法律顾问、专业人士等有针对性的开展业务培

训，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素养。三是继续加大考核监督力度，创新考核机制，探索采用第三方评估模式，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考核的科学性、针对性，推动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